

证券代码：300015

股票简称：爱尔眼科

公告编号：2026-019

##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鉴于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未达到本次激励计划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决定将合计 5,35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5,831,936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本次注销股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2770%。

2、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回购注销完成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因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未达到本次激励计划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所有激励对象（共 5,358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5,831,936 股进行回购注销，其中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9,391,381 股、回购注销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 198,798 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6,241,757 股，回购价格为 11.72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 25,831,936 股。董事李力先生、吴士君先生、周建军先生属于《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4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述

2021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1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1年4月28日至2021年5月7日，公司对本次激励对象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

2021年5月8日，公司监事会与董事会分别披露了《公司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1年5月14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1年6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1年6月2日作为首次授予日，向除李爱明先生、刘多元先生、杨智宽先生外的4,906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4,754.61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于2021年6月15日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2021年6月24日，因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首次授予限制

性股票价格由 27 元/股调整为 20.71 元/股，授予数量由 4,754.61 万股调整为 6,164.7256 万股。

2021 年 9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授予李爱明先生、刘多元先生、杨智宽先生 3 名激励对象 58.8516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0.71 元/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 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2022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出具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授予 1,146 名激励对象 1,555.8943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0.71 元/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原激励对象王能、刘剑、王慧、王秀梅、王捷等 84 人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41,223 股，回购价格为 20.71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将调整为 4,822 名，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61,206,033 股。公司总股本将减少 441,223 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将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回购注销 84 名原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41,223 股，回购价格为 20.71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将调整为 4,822 名，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

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61,206,033 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已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完成。

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为 2022 年 6 月 15 日；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822 名，均满足 100%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239,492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2258%；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个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起 6 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当批次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因此公司申请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2 年 7 月 11 日，因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20.71 元/股调整为 15.85 元/股。

2022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为 2022 年 9 月 22 日；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3 名，均满足 100%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2,913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022%；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个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起 6 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当批次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因此公司申请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

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822 人，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898,582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2215%。

2023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王振平、孙雯、周苗、陈军、秦品锦等 129 人因离职等个人原因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70,973

股，其中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910,527 股，回购价格为 15.85 元/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160,446 股，回购价格为 15.85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将调整为 4722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将调整为 1117 名，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83,525,271 股，公司总股本将减少 1,070,973 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已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完成。

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3 人，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2,913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021%。

2023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为 2023 年 5 月 6 日；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117 名，均满足 100%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012,8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698%；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个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起 6 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当批次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因此公司申请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3 年 11 月 5 日。后续，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解除限售股票的手续。

2023 年 6 月 8 日，因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15.85 元/股调整为 12.11 元/股。

2023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为 2023 年 6 月 15 日；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722 名，均满足 100%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0,378,706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2185%；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个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起6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当批次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因此公司申请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2023年12月14日。后续，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解除限售股票的手续。

2023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为2023年9月22日；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名，均满足100%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8,798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0021%；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个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起6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当批次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因此公司申请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2024年3月21日。后续，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解除限售股票的手续。

2023年11月6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117人，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517,176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0699%。

2023年12月15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4722名，均满足100%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378,706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2185%。

2024年3月1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吴静茹、尹德文、王槟瑞、刘思思、陈凤等186人因离职等个人原因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396,918股，其中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1,096,241股，回购价格为12.11元/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300,677股，回购价格为12.11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将

调整为 4584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将调整为 1068 名，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80,094,992 股。公司总股本减少 1,396,918 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完成。

2024 年 3 月 22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3 人，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98,79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021%。

2024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为 2024 年 5 月 6 日；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068 名，均满足 100%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417,119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688%；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个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起 6 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当批次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因此公司申请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后续，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解除限售股票的手续。

2024 年 6 月 6 日，因公司 2023 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完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12.11 元/股调整为 11.96 元/股。

2024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为 2024 年 6 月 15 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4584 名，其中两名激励对象因考核不达标，本次实际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582 名，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0,000,097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2144%；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个解

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起 6 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当批次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因此公司申请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4 年 12 月 14 日。后续,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解除限售股票的手续。

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为 2024 年 9 月 22 日;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3 名,均满足 100%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98,79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021%;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个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起 6 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当批次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因此公司申请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5 年 3 月 21 日。后续,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解除限售股票的手续。

2024 年 11 月 6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068 名,均满足 100%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417,119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688%。

202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实际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4,582 人,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0,000,097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2144%。

2025 年 3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李亚奇、刘小静、葛希军、汪秀琴、马萍等 207 人因离职等个人原因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17,825 股,其中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265,819 股,回购价格为 11.96 元/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352,006 股,回购价格为 11.96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将调

整为 4418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将调整为 1025 名，已授予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51,861,153 股。公司总股本减少 1,617,825 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已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完成。

2025 年 3 月 24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3 人，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98,79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021%。

2025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为 2025 年 5 月 6 日；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025 名，均满足 100%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241,526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669%；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个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起 6 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当批次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因此公司申请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5 年 11 月 5 日。后续，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解除限售股票的手续。

2025 年 6 月 11 日，因公司 2024 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完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11.96 元/股调整为 11.80 元/股。

2025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为 2025 年 6 月 15 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4,418 名，均满足 100%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9,390,095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2079%；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个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

之日起 6 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当批次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因此公司申请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5 年 12 月 14 日。后续，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解除限售股票的手续。

2025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为 2025 年 9 月 22 日；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3 名，均满足 100%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98,79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021%；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个解除限售的条件达成之日起 6 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当批次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因此公司申请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6 年 3 月 21 日。后续，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解除限售股票的手续。

2025 年 11 月 6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025 名，均满足 100%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241,526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669%。

2025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418 名，均满足 100%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9,390,09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079%。

2026 年 1 月 15 日，因公司 2025 年中期分红派息实施完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11.80 元/股调整为 11.72 元/股。

2026 年 3 月 23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3 人，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98,79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021%。

##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情况

### （一）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八章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中的相关规定：若当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则公司按照本计划的规定按授予价格回购当期可解除限售部分限制性股票并注销。

1、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五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五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0年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0%。

2、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四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0年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0%。

注：上述“净利润”指标是以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实施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经审计合并利润表中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业绩未达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的第五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的第四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

### （二）回购注销股票种类与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为公司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向激励对象授予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其中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19,391,381股、回购注销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198,798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6,241,757股，合计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25,831,936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2770%。

### （三）回购价格及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本次回购价格为11.72元/股。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回购上述限制性股票，支付回购总金额302,750,289.92元。

## 三、回购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	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955,357,923	85.31%			7,955,357,923	85.55%
二、限售条件流通股	1,370,038,747	14.69%		25,831,936	1,344,206,811	14.45%
三、总股本	9,325,396,670	100.00%		25,831,936	9,299,564,734	100.00%

注：本次回购注销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公司将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完成后，及时披露公司股份总数和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本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系因公司2025年度业绩未达到本次激励计划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本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依据、数量等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本次回购注销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尚需经股东会审议；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等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等手续。

####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 3、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